

关于做好 2026-2027 学年秋季学期 高年级研究生选课工作的通知

各培养单位、院系，高年级研究生：

为做好 2026-2027 学年秋季学期高年级研究生（普通招考的博士生，二年级及以上的硕士生、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课程报名及选课工作，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课范围及报名要求

1.院系课程：为国科大各院系（含京外学院）开设的课程（课程编号以“1”或“2”开头），需要先报名再选课。

2.所级课程：为研究所及教育基地（分院）开设的课程（课程编号以“3”或“4”开头），无须报名直接选课。

二、选课流程

（一）院系课程报名及选课流程

1.学生通过“选课系统-高年级学生报名”进行报名。报名前可在“选课系统-学期课表”查看开课情况（学期课表选课前处于动态调整状态，以最终开课情况为准，如当前学期无课程数据，可查看以往学期作为参考）。

2.教育干部须及时在“教务系统-高年级学生报名”审核学生报名信息，否则研究生无法选课。为保证选课开始后已报名学生及时选课，培养单位务必于选课开始前一天即**8月31日24点前**，进行一次审核。

3.报名信息审核通过的学生，再通过“选课系统-选修课程-院系课程选课”选课。

(二) 所级课程选课流程

4.学生直接通过“选课系统-选修课程-所级课程选课”选课。

(三) 所有课程通用流程

5.学生须在选课截止前(9月18日12:30)提交选课单，并且导师审核通过，方为完成选课，选课结果以“选课系统-选修课程-已选课程”为准(若学生学籍系统中无导师信息，在选课截止前提交选课单即可)。

6.选课截止(9月18日)后，学生如需修改选课(增选、退选、变更学位课)，须在“选课系统-选修课程-增退选课、变更学位课申请”提交申请。其中，增选课程须在该课程开课两周内提交申请；退选课程须在该课程实际学时进行到一半前提交申请；学位课属性变更须在该课程考核前至少10天提出申请。

7.以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和附件2。

三、系统开放时间

(一) 院系课程

1.学生选课报名： 即日起至**11月30日12:30**

2.培养单位审核： 即日起至**11月30日17:00**

3.公共必修课选课*： 9月1日 12:30-9月18日 12:30

4.公共选修课选课： 9月2日 12:30-9月18日 12:30

5.专业类课程选课： 9月3日 12:30-9月18日 12:30

（二）所级课程

6.系统开放时间： 8月27日 12:30-9月18日 12:30，
各培养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此范围内自行调整，并通知选课学生。

注意：9月1日 12:30-9月4日 14:30 为选课高峰时期，
选课单提交功能将暂时关闭。

四、注意事项

1.对于普通招考博士生，硕士阶段为国科大正式学籍的学生，其硕士阶段修读的硕博通用课程及博士课程，在普博生入学年度的秋季学期，如同时满足以下认定条件，可申请认定为普博阶段课程学分：

（1）相关课程学分未用作硕士毕业学分；

（2）相关课程须符合普博生所在专业培养方案要求；

（3）认定时限为硕士毕业年度至普博入学年度间隔三年内（含三年），超过时限不予认定。

符合上述要求，且有意申请的普博生，可不选相应课程，待后续成绩认定通知发布后申请。

* 部分课程为某些专业公共必修课，须在9月1日选课。

2.对于专业类课程，硕士生、直博生和硕博连读生至少修读本一级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领域 2 门核心课+2 门专业课作为学位课。普通招考博士生的专业学位课须修满 4 个学分，其中至少修读本一级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领域 1 门硕博通用或博士专属的核心课或专业课作为学位课。具体如下：

（1）学术型研究生

可查询自己专业对应的一级学科，该一级学科及各下设二级学科的核心课和专业课都可以作为规定的课程修读。

（2）专业学位研究生

①专业学位类别不下设领域的，按照专业学位类别进行选课；

②专业学位类别下设领域且学生已明确所属领域的，按照专业学位领域进行选课；

③专业学位类别下设领域但学生尚未明确所属领域的，按照专业学位类别进行选课。

3.对于《博士学位英语》，除按照本章第一条成绩认定获得学分外，还可通过学位英语免修免考（详见外语系通知）、免修考试和课程学习的方式获得课程学分，但只能选择一种方式获得学分。其中，免修考试每位学生只有一次机会，考试预计 11 月举行，报名事宜预计 10 月另行通知。

4.普通招考博士生只能选择培养层次为“硕博通用课程”或“博士课程”，如选择“硕士课程”则不算作博士毕业学分，不在成绩单上显示。

5.对于院系课程，请各培养单位组织有选课需求的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与选课。其中，研究所学生拟报名参加非所在地京外学院课程学习的，请培养单位提前与该京外学院沟通联系。对于所级课程，请各培养单位在选课前及时开放备选课程（“教务系统-课程管理-课程计划-批量开通-课程状态设置为同意选课”）和设置学生选课权限（“教务系统-选课管理-开通选课资格”）。

6.院系课程报名环节不限制名额，选课环节根据课程限选人数先到先得，选满即止。选课时请注意上课时间和校区（点击课程编号可见上课时间，课程编号第18位为“Z”表示中关村校区课程，“H”表示雁栖湖校区课程，“Y”表示玉泉路校区课程；课程编号以“2”开头表示京外学院课程）。

7.院系课程《博士学位英语》报名及选课要求

报名要求：硕士生、直博生、硕博连读生，须已获得硕士学位英语的课程学分或者已获硕士学位英语（慕课）学习资格。

选课要求：须在同一学期选一门高级写作或高级读写，一门高级口语或高级听说，共计两门（每周4学时），不得多选或少选。

8.选雁栖湖校区《学术道德与学术写作规范》课程的学生，请务必在9月1-3日内选标注为“仅面向高年级”的课程。

9.院系课程的《工程伦理》为工程类研究生的公共必修课，属于非学位课。该课程为慕课，报名时可选任一校区，选课完成后，具体上课详见附件3。

10.《博士学位英语》不及格的学生，有一次重修机会或申请补考（具体请咨询开课单位）；《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学术道德与学术写作规范》和《工程伦理》不及格或未通过的学生只能重修，且只能申请一次（具体请咨询010-69671648）。

11.学生如需选院系课程的《自然辩证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与实践》或《硕士学位英语》无需报名，直接咨询010-69671648。

五、联系方式

1.系统相关问题可咨询信息技术中心

联系方式：010-88256622，service@ucas.ac.cn

2.报名选课问题可咨询各培养单位和教务部

报名咨询：010-69671067，houxiaoguang@ucas.ac.cn

选课咨询：010-69671648、69671070、69671067

附件：1.高年级研究生课程报名及选课操作流程

2.选课系统使用说明

3.关于开展 2026-2027 学年秋季学期《工程伦理
(慕课)》课程学习的通知

中国科学院大学教务部

2026 年 8 月 21 日